营业执照年审办理流程

一、登录

企业通过 http://gd.gsxt.gov.cn/index.html 网站进入网上年检平台,选择登录方式。

企业无营业执照电子副本的,输入企业营业执照上的企业标识和企业名称,网上年检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显示企业名称和注册号,企业确认后登录用户界面。

二、填写年检报告书

企业登录用户界面后点击"填写年检报告书"按钮。系统将根据登录企业的类型自动匹配相应的年检报告书。企业在网上填写年检报告书的过程中,可点击"暂存"按钮暂时保存所填写的内容,并可重复登录,对错漏的内容进行补充修改,直至确认所有填写内容准确完整。

三、申报

企业确认填写内容准确完整后点击"提交"按钮。系统将根据网上年检报告书中 设置的必输项和表间平衡进行判断和计算,不符合要求的,自动提示企业进行补 充修改;符合要求的,将提示企业申报结果。

四、预审

工商部门在企业申报网上年检后5个工作日内对其申报内容进行预审。

工商部门认为企业申报内容不完整或者有错误的,网上告知预审结果,并退回企业修改;认为企业申报内容完整且符合年检规定的,网上告知其预审结果;认为企

业涉嫌违反工商行政管理法律、法规或者规章的,网上告知预审结果,并要求企业在规定时间内到指定工商年检窗口办理年检相关事宜:

五、预审结果查询

企业登录网上年检用户界面,查询预审信息。

查询结果为"退回修改"的,点击"修改年检报告书"按钮,根据工商部门退回修改的意见对网上年检报告书内容作补充修改。

查询结果为"查看预审结果"的,太原商务服务网根据告知书要求下载打印经预审的年检报告书,携带告知书所列材料,在规定时间内到指定地点办理年检相关事宜。

六、复核

企业携带经预审的年检报告书和相关年检材料到指定地点办理年检复核。太原商事服务网工商部门依法对其申报材料进行审查。

七、年检戳记加盖

年检复核完成后,工商部门在企业营业执照正、副本(原件)上加盖年检戳记。